

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ST 星光

公告编号：2026-021

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尤尼泰振青”）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情况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20年7月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5059号前海鸿荣源中心A座801

首席合伙人：顾旭芬

2025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53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228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49人。

2025年收入总额（经审计）为15,633.55万元，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为9,882.4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为3,145.46万元。

2025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5家，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41家。

2025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	------

C-35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I-6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C-39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E-50	建筑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

2025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为 2,147.48 万元，2025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0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为 3,291.98 万元，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5,900.00 万元。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诚信记录

尤尼泰振青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4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任签字项目合伙人石春花女士，2018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2018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尤尼泰振青执业，2025 年成为尤尼泰振青合伙人。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39 家，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拟任签字项目合伙人陈云飞先生，2009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2009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6 年开始在尤尼泰振青执业。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8 家，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3)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季民先生，1992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1993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5 年开始在尤尼泰振青执业，2026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5 家，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罚/惩戒种类	处罚/惩戒措施	实施单位	处罚/惩戒文件号
1	王季民	2025-04-14	行政处罚	警告、罚款	中国证监会 浙江监管局	浙江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5）14 号

3、独立性

尤尼泰振青及项目合伙人石春花、签字注册会计师陈云飞、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季民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及双方协商情况确定 2026 年相关审计具体费用并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尤尼泰振青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查，认为尤尼泰振青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研究并提议，董事会审议通过，

同意续聘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及双方协商情况确定 2026 年相关审计具体费用并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